

# 國立嘉義大學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

## 九十九學年度第四次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議紀錄

開會日期時間：100年2月17日(星期四)中午12時10分

開會地點：本校蘭潭校區綜合教學大樓6樓系辦公室 (A32-624)

參加人員：徐錫樑、王璧娟、陳國隆、林清龍、翁義銘、翁炳孫、朱紀實等委員

主席：朱紀實(提案三至提案五由翁義銘委員擔任主席)

記錄：黃子娟

一、主席報告：四位送審人於100年2月17日上午9時進行專題演講，演講地點在綜合教學大樓6樓(A32-606)，演講順序翁博群助理教授(9:00~9:40)、朱紀實副教授(9:45~10:25)、翁炳孫副教授(10:30~11:10)，陳俊憲副教授(11:15~11:55)演講20分鐘、討論20分鐘，邀請系教評委員、系上師生參加。

二、討論事項：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系辦公室

案由：本系教師教學服務成績考核之教師同儕評鑑評分標準乙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(一)、依據國立嘉義大學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辦理。

(二)、教師同儕評鑑由各系所上一職級專任教師擔任評審。

(三)、99學年度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專任教師13人(含副教授6人、助理教授7人)；無教授可擔任升等教授案評審。

擬辦：升等教授案之同儕評鑑由系教師評審委員評審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系辦公室

案由：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九十九學年度專任教師(翁博群助理教授)申請升等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(一)、依據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(專兼任)申請升等審查程序辦理。

(二)、翁博群助理教授申請升等副教授案(如附件一)。

(三)、翁博群助理教授申請升等資格符合，自評分數已達70分。

(四)、經成立著作審查小組保密作業送請校外三位審查人審查，委員評分(如附件二)。

決議：投票結果全數通過，同意升等副教授案。送院教評會議續予審議。

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：系辦公室

案由：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九十九學年度專任教師(朱紀實副教授)申請升等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(一)、依據本校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(專兼任)申請升等審查程序辦理。
- (二)、朱紀實副教授申請升等教授案(如附件三)。
- (三)、朱紀實副教授申請升等資格符合，自評分數已達70分。
- (四)、經成立著作審查小組保密作業送請校外三位審查人審查，委員評分(如附件四)。

決議：投票結果全數通過，同意升等教授案。送院教評會議續予審議。

提案四

提案單位：系辦公室

案由：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九十九學年度專任教師(翁炳孫副教授)申請升等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(一)、依據本校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(專兼任)申請升等審查程序辦理。
- (二)、翁炳孫副教授申請升等教授案(如附件五)。
- (三)、翁炳孫副教授申請升等資格符合，自評分數已達70分。
- (四)、經成立著作審查小組保密作業送請校外三位審查人審查，委員評分(如附件六)。

決議：投票結果全數通過，同意升等教授案。送院教評會議續予審議。

提案五

提案單位：系辦公室

案由：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九十九學年度專任教師(陳俊憲副教授)申請升等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(一)、依據本校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(專兼任)申請升等審查程序辦理。
- (二)、陳俊憲副教授申請升等教授案(如附件七)。
- (三)、陳俊憲副教授申請升等資格符合，自評分數已達70分。
- (四)、經成立著作審查小組保密作業送請校外三位審查人審查，委員評分(如附件八)。

決議：

1. 同意票數較低，未獲推薦。
2. 系教評會依據『生命科學院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細則』第十一點所述，決議：(1)本年度升等教授推薦兩人，(2)以同意票數較高者優先推薦。

三、臨時動議：無

四、散會：下午1時40分